

#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上午 11 点 00 分在本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3 名监事全部出席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正猛先生主持。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本公司监事会经过对《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认真审核后，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6 年度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3、截止本意见发表之时，未发现参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相关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上述议案中，第一、四、五项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3 月 21 日